

证券代码：835511

证券简称：威达集团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8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画溪街道长桥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姚锄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因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相关股东提名，现提名姚锄强、徐士琴、戴建清、姚煜俊和张法根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当选董事将组成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湖州威达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相关股东提名，现提名陈顺明和姚永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当选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雅婷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 姓名 | 职位 | 职位变动 | 生效日期 | 会议名称 | 生效情况 |
|-----|----|------|-----------------|-----------------|------|
| 姚锄强 | 董事 | 任职 | 2022 年 8 月 19 日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徐士琴 | 董事 | 任职 | 2022 年 8 月 19 日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戴建清 | 董事 | 任职 | 2022 年 8 月 19 日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姚煜俊 | 董事 | 任职 | 2022 年 8 月 19 日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张法根 | 董事 | 任职 | 2022 年 8 月 19 日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陈顺明 | 监事 | 任职 | 2022 年 8 月 19 日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 | | | | |
|-----|----|----|------------|----------------|------|
| | | | | 时股东大会 | |
| 姚永强 | 监事 | 任职 | 2022年8月19日 |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